

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

开放课题管理办法

一、总则

根据《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，推动实验室与国内外的交流与合作，结合本实验室具体情况制订本管理办法。

二、设置原则

①申请课题必须符合实验室固定研究方向；②优先支持青年学者（45岁以下）；③优先支持多学科交叉联合合作研究；④重点支持新理论、新技术、新方法及探索性研究；⑤支持与鼓励基础研究成果的转化研究。

三、资助对象

国内外相关研究领域的高等学校、科研机构、产业部门和其它单位，凡具备博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国内学者，计划与本实验室固定人员开展合作研究，均可在《指南》规定的范围内提出资助申请。同时实验室也接收国内外研究人员自带课题和经费，利用实验室设备条件开展科学研究。

四、评审与管理

1、实验室收到申请书后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将不予评审或建议不给予资助：①申请手续不完备，申请书填写不符合规定；②不符合基金资助范围；③是同类研究的低水平重复；④立论依据明显不足，或研究方法、技术路线不清；⑤不具备实施该项目的研究能力，或缺乏基本的研究条件；⑥申请经费过多；⑦已从其它部门获得充足的经费；⑧申请者对已获资助课题不执行开放基金管理办法，且未按要求改正的，或不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未发表论文或未取得研究成果的。

2、实验室根据专家评审意见，本着“公平竞争、择优资助”的原则，提出拟资助课题及资助额度，报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讨论通过，由实验室主任审定并签发立项批准书，通知申请者及其所在单位；正式批准立项的开放课题报送主管部门备案。

3、课题负责人须每年一次向重点实验室提交课题进展报告（包括发表论文、申报专利或获奖等情况），并建立原始资料档案备查。课题进行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应及时与实验室秘书联系，对于进展缓慢或无故不能完成研究计划的课题，实验室可根据情况予以中止、调整或取消基金资助。

4、研究计划实施中，若改变预定研究目标、研究内容和计划，以及需要提前结题或延

长时期，课题负责人须提出报告，经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后，报实验室审批。

5、建议申请者联系一至多位实验室内的合作者，以便协助开展相关的工作。

6、一般情况下，课题负责人不得代理或更换，遇有特殊情况，所在单位应安排合适代理人，并报实验室备案。课题负责人工作调动，可依据具体情况选择在原单位或调入单位完成基金课题，但须调入、调离双方及实验室签署意见，并报实验室审批备案。

7、用开放课题基金购置、加工和研制的仪器和装置归实验室所有。

8、开放课题在结题时需要提交《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总结报告》及有关原始资料，包括：①发表学术论文的复印件，著作；②专利与获奖成果证书复印件；③研究工作中的原始技术档案、数据记录、图纸、底片、软件、程序和其它资料，以及目录清单；④经费决算。实验室对开放课题完成情况进行评议，审核同意后方可批准结题。

五、研究成果管理及评价

1、开放基金资助课题所发表的论文及所取得的成果，归本实验室和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，具体署名顺序根据贡献大小确定；

2、发表的论文、出版的专著及其它成果都须标注“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（批准号……）”或“Supported by Acupuncture & Chronobiology Key Laboratory of Sichuan Province (No. XXX)”；

3、鼓励发表高质量论文，后续开放课题将优先资助曾取得优秀成果的课题申请者；

4、对探索性强的课题，允许失败，课题结题时须详细分析失败原因，并提出可能的后续解决方案。

六、开放基金的使用与管理

1、开放基金使用范围限于开放课题执行期间的下列费用：

①研究工作需要的材料费、小型配套设备购置费、仪器租用费、测试费、加工费以及水、电、气消耗费等；②调研、资料复印与学术会议费；③客座研究人员来室工作期间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补贴、交通及住宿费用；④研究人员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的、与基金课题有关的标注“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及基金资助号”的论文版面费。

2、重点项目资助经费 8-10 万元（研究周期 2-3 年）；一般项目资助经费 3-5 万元（研究周期 1 年）。

3、开放基金课题经费拨付到课题承担单位，由课题负责人掌握使用；课题承担单位不得提取管理费；不得列支间接经费。

4、经费执行周期一般为 1-3 年。

5、经费决算表经本实验室审核后办理结算手续，结题后剩余的经费将收回。

七、自带经费来实验室从事合作研究

实验室在接待条件许可时，欢迎国际国内相关领域科学家、青年学生或科研人员自带经费来室从事科研工作。自带经费来室工作需自行解决差旅费、住宿费、生活费，实验室将提供必要的帮助。自费来室工作者可利用实验室的一切资源，但需支付适当的科研费用，具体数目由双方协商确定。自费来室工作期间取得的成果，需注明为在实验室完成。

本办法的解释权归针灸与时间生物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。